

##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和传真方式发送给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董事 10 人，毛照昉独立董事因公缺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2、 公司章程修订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为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增加公司章程中相关党建条款。

本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附件。

3、 投资 69699.71 万元用于 U066 车型生产准备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该项目建设期为 24 个月，总投资合计 69699.71 万元。其中：新增建设投资 53025.7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6674 万元，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与银行贷款相结合。

#### （1）项目背景

为应对国内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加速产品升级和结构调整，不断提高商品力和提升品牌形象，公司拟投入 U066 车型的生产准备。

## （2）项目建设目标

该项目利用公司现有工厂，新增该车型的模具、工装夹具和部分生产、质保设备，实现 U066 系列车型 9.6 万辆的年生产能力。

## （3）市场预测

我国 10 万元以下小型车的市场占轿车总量的 47%左右，而且以自主品牌车型为主导，预计未来几年该细分市场仍将保持一定增速。公司希望通过 U066 系列车型的投放，实现新平台开发、新车型投放、生产布局完善，打入 A 级车低端细分市场，完善企业的产品线，提升企业的市场覆盖面和利润空间。本项目符合汽车产品生命周期的客观规律和市场竞争的实际需要，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

4、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7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6 年度财务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5、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 30 万元的额度内决定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上述第 2、3、4、5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特此公告。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拟修改内容

原稿为：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修订为：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充分发挥党委的政治核心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新增以下内容，其他相应序号顺延。

第一百零八条 董事会决定公司重大问题时，应当事先听取公司党委的意见。

## 第八章 党建工作

### 第一节 党组织机构设置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第一百五十二条 公司党委设党委工作部作为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众性组织；公司纪委设纪检监察室作为工作部门。

第一百五十三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 第二节 公司党委职权

第一百五十四条 公司党委的职权包括：

- （一）发挥政治核心作用，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工作；
- （二）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

- （三）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依法行使职权；
- （四）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众组织；
- （五）研究决定公司重大人事任免，讨论审议其它“三重一大”事项，参与企业重大问题的决策；
- （六）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
- （七）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委决定的事项。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党委对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 第三节 公司纪委职权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纪委的职权包括：

-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
- （二）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 （三）协助党委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纪检监察工作；
- （四）贯彻执行上级纪委和公司党委有关重要决定、决议及工作部署；
- （五）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纪党规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 （六）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 （七）按职责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公司所属各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
- （八）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 （九）研究其它应由公司纪委决定的事项。